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調用教師 劉勝豪

電話：0422289111#54520

電子信箱：lotus051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清水區糠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終字第11500287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50028753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5002875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4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中小學推動交通安全教育線上研習計畫」1份，請薦派至少1位教師或行政人員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5年4月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0021563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利透過多元形式與創新議題（如科技應用、自行車安全），增進國民中小學(含附設國中小部)學校行政人員及各領域教師對於交通安全教育之專業知能，了解教學模組及其運用方式，使安全教育結合國民中小學部定課程，並鼓勵學校列入校訂課程教學，或於班會及週會、戶外教育前後實施，爰國教署委請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揭線上研習於115年4月至6月辦理11場次（國小8場、國中3場），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方式：線上研習採 Google Meet 線上視訊方式辦

學務處 收文:115/04/07



1150001600

有附件

理，線上研習連結於活動前一週 e-mail 通知報名成功者。

(二)對象：國民中小學(含附設國中小部)行政人員及教師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額滿為止，至線上研習報名網頁
(網址：<https://www.safe.org.tw/news-detail/176/>)，全程參加者，依主題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。

(四)注意事項：即日起開放報名，每場次預計開放450位參與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請惠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及課務排代，全程參加者依實核予研習時數。

五、各縣市教師參與交通安全教育研習比率統計資料，國教署將每季提報行政院中央道路交通安全會報，呈現各縣市推動績效，敬請鼓勵教師積極參加旨揭數位研習課程，共同爭取本市佳績。

六、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教育宣導組，電話：(02)2880-1101 分機 212、214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、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、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洛克威爾藝術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終身教育科

2026/04/07
14:20:18
電子公文
交換



裝

訂



線